#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白河县阳光学校律动教室建设货物类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白河县狮子山香城苑F座7单元3楼305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8月15日14:00:00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白河县阳光学校律动教室建设货物类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XSCG-BH202214

**三、采购人名称**：白河县阳光学校

地 址:白河县构扒镇凉水村三组

联 系 人: 白河县阳光学校

联 系 方 式:17629157364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市汉滨区大桥路4号鑫街口410室

联 系 人:张工

联 系 方 式:0915-3224766

**五、采购内容、资金来源及采购预算：**

采购内容：白河县阳光学校现需要律动教室建设，在本次系统设计中针对现场情况及实际需求对阳光学校进行律动教室设计，并结合教学使用及后期扩展等因素进行律动教室整体设计。系统建设需要充分考虑到先进性、稳定性、实用性、集成性、可扩展性和经济性等原则，采用先进成熟的技术、遵循布局设计优良、设备应用合理、界面友好简便、功能有序实用、升级扩展性好显示的需求，促进阳光学校发展需求。

项目用途：用于运动康复设备。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430000.00元；

合同履行期限：2022年7月25日 00:00:00 至2022年9月25日00:0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提供有效合格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可提供承诺书）；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1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5、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 〔2020〕 46 号） 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八、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

1、发售时间：2022年7月25日 09:00:00至2022年7月29日17:00: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发售地点：白河县狮子山香城苑F座7单元3楼305室

3.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注：1、购买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缴费确认：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携带网上投标成功回执单（原件）及特定资格条件1-7条（复印件加盖公章）在白河县狮子山香城苑F座7单元3楼305室进行缴费确认，缴费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截止时间前。**

**3、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缴费确认或未在网站上下载招标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5、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九、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8月15日上午14:00分。**

**2、投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07第六开标室**

**3、开标时间：2022年8月15日上午14:00分。**

**4、开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07第六开标室**

**十、其他应说明事项**

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示。

十一、本招标公告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